

明溪县统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进行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电子版通过明溪县人民政府网站全文公开,如有疑问,请联系明溪县统计局办公室,联系电话:2816918,传真:2813258,邮箱:fjmxstjj@163.com,通信地址:明溪县中山路 509 号,邮编:3652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明溪县统计局 2024 年通过明溪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发布各类信息 30 条。公开的内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与统计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做好统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全年共发布重点领域信息 23 条。
2. 政务活动情况。全年公开发布我局重要工作动态 3 条。
3. 公共资金使用和监督情况。全年公开部门预决算 2 条。
4. 政府机构和人事管理情况。发布机构职能类信息 2 条,全年公开领导分工、职能职责和内设机构等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严格按照工作流程、办理时限、答复格式等要求规范依申请公开事项的办理。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件 4 件。其中，予以公开 3 件，不予公开 1 件。

（三）强化信息管理。严格落实审核制度。健全我局信息发布、审查、协调和管理动态调整等制度。完善政务公开日常监测机制，加强统计分析，严格把控公开内容质量。

（四）加强信息公开。明溪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是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通过该网站可以查阅我局的公开指南和目录以及主动公开的部门信息，并可在线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五）监督保障。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定期开展信息培训会议，强化干部职工信息宣传意识。二是加强监督保障。持续加强政府网站负责栏目的保障和监管，加强信息公开保密、意识形态审查，坚决杜绝政治性、技术性差错。三是主动接受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及社会各界监督，及时整改和信息更新，有力有效地保障群众知情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1.属	0	0	0	0	0	0	0

	不予公开	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0	0	0	0	0	0	0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 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通知收取件数	通知收取金额 (元)	实际收取金额 (元)
信息处理费收取 情况	0	0	0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府部门信息公开数量与内容不足，公开的政府信息数量相对较少。二是信息公开时效性不强，信息的更新速度较慢，未能及时反映最新的政策动态和工作进展。

（二）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高认识，切实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宣传。继续将政务公开作为本局的工作重要内容，认真抓好抓落实，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不断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二是充实公开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时公开政务信息，公开内容做到真实、具体、全面。并在工作质量、态度、时效等方面进一步作出承诺，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的梳理，充分征求公众意见，推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